

【經文】林前十三 1-13

「1 我若能說萬人的方言，並天使的話語，卻沒有愛，我就成了鳴的鑼，響的鉞一般。2 我若有先知講道之能，也明白各樣的奧秘，各樣的知識，而且有全備的信，叫我能夠移山，卻沒有愛，我就算不得甚麼。3 我若將所有的賙濟窮人，又捨己身叫人焚燒，卻沒有愛，仍然與我無益。4 愛是恆久忍耐，又有恩慈；愛是不嫉妒；愛是不自誇，不張狂，5 不做害羞的事，不求自己的益處，不輕易發怒，不計算人的惡，6 不喜歡不義，只喜歡真理；7 凡事包容，凡事相信，凡事盼望，凡事忍耐。8 愛是永不止息。先知講道之能終必歸於無有；說方言之能終必停止；知識也終必歸於無有。9 我們現在所知道的有限，先知所講的也有限，10 等那完全的來到，這有限的必歸於無有了。11 我作孩子的時候，話語像孩子，心思像孩子，意念像孩子，既成了人，就把孩子的事丟棄了。12 我們如今彷彿對著鏡子觀看，模糊不清（原文是如同猜謎），到那時就要面對面了。我如今所知道的有限，到那時就全知道，如同主知道我一樣。13 如今常存的有信，有望，有愛這三樣，其中最大的是愛。」

【前言】

保羅在十二章講到屬靈的恩賜，十四章講到恩賜的運用，中間插入十三章，闡明愛乃是運用一切恩賜「最妙的道路」。恩賜是聖靈「隨己意分給各人的」，運用恩賜也要根據「聖靈所結的果子」- 愛。人若沒有裡面實際的「愛」，恩賜就失去了「建立基督的身體」的功用，成了有音無調的「鳴的鑼，響的鉞」。「愛」原文是 agape，這個字在希臘文中並非專指聖愛，但保羅常常用這個字來指從神而來完美至善的愛（新約中出現一百一十六次）。本章所講的「愛」都是指從神而來的聖愛，也就是真正的愛。這愛源於神的本性，而不是由於被愛者有可愛之處，在我們還在作罪人的時候，神就已經給我們這種聖愛。

【問答題】

1. 從此章的 1-3 節中，提到什麼樣的恩賜？為何這些恩賜若沒有愛，就會失去價值與功用呢？
2. 可否從 4-6 節中，描述愛有哪些特質？（譬如，愛是什麼，不是什麼，愛會做什麼，不做什麼等）
3. 請解釋『凡事包容，凡事相信，凡事盼望，凡事忍耐』。
4. 請解釋或分享「愛是永不止息」的真意。

【主題信息】**（一）愛與恩賜 1-3**

我若能說上人間各國的語言，或天使才會說的話語（保羅乃是用誇飾語法表示即使我們這般無人能及的恩賜），但若沒有愛，就成了響聲很大的銅鑼，雖很大聲，卻沒有音調。我若有講道的恩賜，

能為神說話，又能明白神深奧的事；也有屬世和屬靈的知識；同時我有全備的信心，叫我能夠移山：（我擁有無所不能的信心(太十七 20)）；能夠排除巨大如山的困難。卻沒有愛，我就算不得甚麼。在基督徒中間，任何人若俱備前述三種才幹：(1)講各樣的方言並天上的言語；(2)先知講道之能和明白各樣的知識；(3)有全備的信心；便會認為是屬靈偉人，備受眾人的尊崇。但保羅說，若沒有愛，此人所有的恩賜，便算不得甚麼，意思是在神面前絲毫沒有價值。

人即使沒有真正的愛，竟然也能「將所有的賙濟窮人，又捨己身叫人焚燒」，可見人所以為的愛，並不等於真正的愛；人外面的善行，並不代表裡面有「聖靈所結的果子」（加五 22）。「我們愛，因為神先愛我們」（約壹四 19），真正的愛並不是人從自己裡面擠出來、裝出來的，而是人被神的愛充滿到一個地步，自然地從裡面活出來的。愛的唯一來源是神，若不是出於聖靈真實的愛，越多的「捨己」，可能裡面「我」的成分越多。因為「我肉體之中，沒有良善」（羅七 18），從人的天然生命中出來的，不但「算不得什麼」也「與我無益」。

- 教會的功用在於恩賜(林前十二章)，但教會的本質卻在於愛。若沒有愛為根基，恩賜越運用，教會的難處越增加。所以當使徒保羅在十二章講到屬靈的恩賜，十四章講到恩賜的運用，其間必須插上一段「愛」的解釋，愛才是『更大的恩賜』，也是運用恩賜『最妙的道路』。
- 恩賜是神給人的本事和才幹，愛卻是神的本質和生命。哥林多信徒最大的錯誤，是以說方言為衡量一個人的屬靈生命，而不以他在實際生活上表現的愛心作標準。屬靈的恩賜對教會原是有益處和必需的，然而若沒有愛的管轄，一切的恩賜都顯得無價值。愛賦與恩賜、才幹的價值。例如，富有口才和語言天才的人，雖然能說動聽的話，也能說各種不同的語言，但若不是出於愛，便如鳴的鑼、響的鈸一樣，在神看來，沒有甚麼價值。

(二) 愛的特質 4-7：4-7 節並不是「愛」的定義，而是描述「愛」的特徵：

1. **愛是什麼**：愛是「恆久忍耐、又有恩慈」，這些都是基督的所是。「忍耐」指對別人的忍耐，這觀念一般用在神身上（路十八 7；彼後三 9）。因為此字屬於神性的品質。「恆久忍耐」原文指長久忍受痛苦，不是只有一、兩次的忍耐，而是饒恕弟兄七十個七次的忍耐。「恩慈」這字複合詞，是良善 (good) 加上仁慈 (kind)，指仁慈慷慨地施於人。愛不只是忍耐，而且願意憐恤，善待那些得罪自己的人。在教會生活中配搭事奉時，最需要的是愛心的恆久忍耐和用恩慈彼此相待；缺少了這個，就無法和諧配搭事奉。
2. **愛不是什麼**：愛不是「嫉妒、自誇、張狂」，這些卻是亞當肉體的所是；「不嫉妒」指不因別人的成就、恩賜、長進而嫉妒，反而因為愛對方而能為對方喜樂。「不自誇、不張狂」指在神面前隱藏自己，既不自高自大，也不貶低別人。在配搭事奉中，各人恩賜種類不同，大小不同，因此

極易產生嫉妒，這種表現的問題根源是生命缺少真愛。自誇和自高自大乃是肉體的行為，只能激動更多的肉體，使肉體膨脹，傷害屬靈的生命，毀壞神的教會。

3. **愛不做什麼**：愛是不「做害羞的事」、「求自己的益處」、「輕易發怒」、「計算人的惡」、「喜歡不義」。「不作害羞的事」指行事端莊，不會無禮，不做所有不合宜或魯莽的事。「不求自己的益處」指脫離自己，不堅持己見，不以自我為中心，只求使基督的身體和肢體得益。「不輕易發怒」不是不能發怒，而是即使被激怒的時候，也能約束自己，不放縱自己的口舌隨意發洩。「不計算人的惡」指不會把別人對自己的得罪銘記在心，存心報復。「不喜歡不義」意指當別人作錯事或走錯路時，心中不會因而有任何的喜悅。
4. **愛會做什麼**：愛會「喜歡真理」這正是基督的所作「只喜歡真理」，『喜歡』原文為一複合字，意指一起喜歡，與人同樂；「只喜歡真理」對於一切因真理而生的善行、美德、美名和成就，都極為雀躍，不僅喜歡自己行真理，並且也為別人所行的真理感到高興。「不喜歡不義，只喜歡真理」這是愛的界線。愛真理、活出愛的人，必定棄絕一切不義的事，也為別人所行的不義感到難過。但在好爭鬥的人卻很喜歡見到對方的錯處，揭發別人的私隱，然後加以排斥和攻擊，這實在有違「愛」的表現。愛絕不會因別人的過錯而沾沾自喜，而且藉以抬高自己的身價。
5. **「凡事包容」**：「包容」動詞本意是“掩蓋”，引申為“掩閉不再理”，因而變成“寬容”的意思。這句話總括的意思是 (1) 如容器般廣大的心，能將別人的侵犯過錯，包容起來，即容忍別人的冒犯與軟弱；(2) 將別人的過錯遮掩起來；(3) 成為別人的遮蔽與保護，不輕易放棄。
6. **「凡事相信」**：「相信」指不懷疑，不猜忌；不但對神信靠，並且對人的信任與接納。「凡事相信」即能接納各樣不同人生的遭遇，相信神的權柄和管理；信任別人好的一面，因而總是給人留餘地，給人機會，等候神的作為。
7. **「凡事盼望」**：指常存積極而正面的盼望，不以消極的看法和態度來對待任何人、事、物。「凡事盼望」是向前展望，不是不合理的樂天派，而是不會視失敗為絕路。它有信心相信在神的恩典中，至終必勝利。不輕易放棄希望，相信神的恩典必然得勝。
8. **「凡事忍耐」**：此忍耐有種堅持，主動積極的剛毅，而不是無奈的忍耐，就如兵士在戰火瀰漫之中，不灰心，不屈不撓，仍剛勇地從事。今天我們跟隨主的腳踪行，要存心忍耐；忍耐等候禱告得答應，忍耐等候主的引領，忍耐等候主的再來。
9. **「神就是愛」**（約壹四 8），但神也是「烈火」（來十二 29；申四 24）；神的愛不是沒有原則的包庇溺愛、一團和氣，而是在「不喜歡不義，只喜歡真理」的界線裡。凡是出於「自己」的愛都帶著自私的成分，只會愛自己和自己所喜歡愛的；愛的實質就是脫離「自己」，讓基督的生命代替亞當的生命。因此只有脫離了「自己」才能愛神和神所愛的，愛自己所不喜歡愛的。當我們裡面的「自己」減少了，基督增加了，才能有真實的、屬天的愛。

(三) 愛的超越 8-13

「先知講道之能、說方言之能、知識」都是神在救贖計劃中用來建造教會的恩賜，並不是神生命的彰顯，因此都是有時間性的；在時間的永恆裡，這些都像「孩子的事」，等完全的來到，這些恩賜，只不過像被丟棄的玩具。所以，不管我們今天擁有多少恩賜、知識和能力，都是為了「建立基督的身體」（弗四 12）。因此，當教會建造完成，「如新婦妝飾整齊」（啟二十一 2）的時候，「這有限的要歸於無有了」。惟獨愛是神的性情，必然和神的生命一樣永遠長存，所以「愛是永不止息」。

我們如今彷彿對著鏡子觀看，模糊不清，到那時就要對面了。我如今所知道的有限，到那時就全知道，如同主知道我一樣。」（十三 12）古人用磨亮的金屬作「鏡子」，它們所反映出來的影像是「模糊不清」的輪廓。今天我們對許多屬靈的事，似知而非全知，所知也是殘缺不全。但當主回來時，我們都要與主面對面，那時對於主和一切屬靈的事，就會全面而透澈的認識了。信心將成為眼見，盼望將成為事實，而我們將完全得著神兒子的生命，這生命的性情就是愛。

『信、望、愛』這三樣，愛是最大的理由有三：(1)愛是凡事相信、凡事盼望的根源；(2)信和望是屬人的特質，愛是屬神的特質；(3)愛是由信達於望的橋樑。所以信望愛是不能分開的，此三者是彼此相關相連的。我們整個屬靈的路程都包含於其中。信是我們屬靈路程的根基，望是這路程的榮耀目標，愛是我們在路程中一路上的供應，叫我們無論經歷如何艱難，都能甜美往前，所以最大的是愛。愛是凡事相信，凡事盼望(參 7 節)。真實的信心與盼望，惟有在真實完全的愛中，才能找到其完整的境界。

【生活應用】

* 分享你對這章聖經中，對「愛」的感受與領悟。

【背誦經文】（鼓勵大家一起唸誦 2-3 次）

愛是恆久忍耐，又有恩慈；愛是不嫉妒；愛是不自誇，不張狂，不做害羞的事，不求自己的益處，不輕易發怒，不計算人的惡，不喜歡不義，只喜歡真理；凡事包容，凡事相信，凡事盼望，凡事忍耐。愛是永不止息。林前十三 4-7